

股票代码：600482

股票简称：中国动力

编号：2021-012

债券代码：110807

债券简称：动力定 01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 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是公司目前的客观需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为规范公司（含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与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中船集团”，含其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其他下属企业、单位，下同）之间及公司与其他关联人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现对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说明如下：

一、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2020 年度，公司根据上述预计情况，协调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对相关交易进行了总量控制。经统计 2020 年度审计后的汇总数据，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未超出股东大会确定的上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2020 年预计交易金额	2020 年实际交易金额	未超限金额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60	65.86	94.14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80	51.78	128.22
3	日关联存款最高额	170	72.06	97.94
4	日关联贷款最高额	160	79.67	80.33
5	其他关联交易	10	2.33	7.67
合计		680	271.70	408.30

二、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与中船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购销商品、提供服务和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拟签订《商品供应框架协议（2021 年度）》、《综合服务框架协议（2021 年度）》和《综合金融服务框架协议（2021 年度）》，按照市场价格或经双方协商同意、以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的利润确定的协议价格进行定价。在充分考虑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 2021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的基础上，预计公司 2021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销售相关的关联交易

公司与中船集团及与其他关联人之间存在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拟按照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或市场价格或公司与独立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或经双方协商同意的、以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利润确定的协议价格进行定价。根据公司业务需要，2021 年度公司与中船集团及与其他关联人之间的销售金额上限为（不含税）160 亿元。

（二）采购相关的关联交易

公司与中船集团及与其他关联人之间存在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拟按照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或市场价格或公司与独立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或经双方协商同意的、以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利润确定的协议价格进行定价。根据公司业务需要，2021 年度公司与中船集团及与其他关联人之间的采购商品金额上限为（不含税）180 亿元。

（三）存贷款的关联交易

公司与中船集团控股子公司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存在存款和贷款业务往来，并按照公平原则，存/贷款利率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存/贷款利率的规定办理存/贷款业务。2021 年度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70 亿元；2021 年度日贷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60 亿元。

（四）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与中船集团及其他关联方的其他类别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房屋租赁和设备租赁）是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定价，预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三、主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1 号

法定代表人：雷凡培

注册资本：11,0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国务院授权管理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二）承担武器装备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保障业务。（三）船

船、海洋工程以及海洋运输、海洋开发、海洋保护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租赁、管理业务。（四）动力机电装备、核动力及涉核装备、智能装备、电子信息、环境工程、新能源、新材料、医疗健康设备以及其他民用和工业用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及其销售、维修、服务、租赁、管理业务。（五）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国家专项规定除外）。（六）成套设备及仓储物流，油气及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和投资管理，船舶租赁业务，邮轮产业的投资管理。（七）勘察设计、工程承包、工程建设、建筑安装、工程监理业务，军用、民用及军民两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技术培训业务的投资与管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 8614.26 亿元，负债总额 5049.44 亿元；2020 年营业收入 3232.29 亿元，净利润 145.03 亿元。

2、关联关系

经国务院批准，中船工业与中船重工实施联合重组，成立中国船舶集团，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中船工业和中船重工整体划入中国船舶集团，中国船舶集团实际控制公司。中国船舶集团与公司在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及人员方面保持独立性。

（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注册资本：6,300,000 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 72 号

经营范围：以舰船等海洋防务装备、水下攻防装备及其配套装备为主的各类军品科研生产经营服务和军品贸易；船舶、海洋工程等民用海洋装备及其配套设备设计、制造、销售、改装与维修；动力机电装备、智能装备、电子信息、环境工程、新材料以及其它民用和工业用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及其销售、维修、服务、投资；组织子企业开展核动力及涉核装备、新能源、医疗健康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及其销售、维修、服务、投资；组织子企业开展金融、证券、保险、租赁等生产性现代服务

业；船用技术、设备转化为其它领域技术、设备的技术开发；工程勘察设计、承包、施工、设备安装、监理；资本投资、经营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物流与物资贸易；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国际工程承包。（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

中船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和资产经营主体，国务院国资委出资监管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中船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56.99%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1 号

注册资本：3,2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国务院授权管理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承担武器装备及配套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维修服务业务。船舶、海洋工程以及海洋运输、海洋开发、海洋保护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租赁、管理业务。大型工程装备、动力装备、机电设备、信息与控制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租赁、管理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国家专项规定除外）。成套设备仓储物流，油气及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和投资管理，船舶租赁业务，邮轮产业的投资管理。勘察设计、工程承包、工程建设、建筑安装、工程监理业务，军用、民用及军民两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技术培训业务的投资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受同一股东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控制，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鉴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实行联合重组，新设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船集团”），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中船重工和中船工业整体划入中国船舶集团。因此，本公司与中船集团自 2019 年 10 月 25 日起构成关联关系。

（四）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 72 号中船重工科技研发大厦三层

法定代表人：徐舍

注册资本：571,900 万元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合并口径）资产总额 1198.46 亿元，负债总额 1089.92 亿元；2020 年营业收入 24.81 亿元，净利润 16.04 亿元。

2、关联关系

中船重工财务公司与公司受同一股东中船重工集团控制，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五）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5 号

法定代表人：杨乾坤

注册资本：17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进出口业务；销售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木材、建材、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焦炭、炉料、轻工产品、纺织品、服装、机电设备、汽车、汽车配件、五金交电、机械、电子设备、工业轴承、电线电缆、仪器仪表、初级农产品；工程招标、设备招标、国际招标；物业管理、自有房屋出租；汽车、机械设备租赁；废旧钢回收；煤炭批发经营；运输代理服务；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特殊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242.97 亿元，负债总额 219.14 亿元；2020 年营业收入 712.11 亿元，净利润 1.29 亿元。

2、关联关系

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受同一股东中船重工集团控制，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六）中国船舶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中国船舶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徐子秋

注册资本：43,200 万元

经营范围：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军用船舶产品和技术出口、对外军用船舶工程承包；船舶及船用设备、海洋工程及设备的设计、研制、生产、维修、租赁、销售；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海洋石油及相关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提供工程勘察和设计及相关的咨询服务；承包冶金、石化、建筑、电站、城建、港口工程；水利工程设备的销售；废旧船舶销售；物业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船舶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277.70 亿元，负债总额 206.25 亿元；2020 年营业收入 36.63 亿元，净利润 10.42 亿元。

2、关联关系

中国船舶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公司受同一股东中船重工集团控制，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四、关联方履约能力

公司以上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五、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公司与关联方签署的书面协议，关联交易按照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或市场价格或公司与独立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或经双方协商同意的、以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利润确定的协议价格进行定价，存/贷款利率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存/贷款利率的规定。

六、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从关联方采购商品、与关联方开展存/贷款业务及其他与关联方开展的交易，有利于公司利用中船重工集团及各关联方的规模化优势，提高销售效率，降低采购成本，提高公司存贷款资金审批效率，并能取得公司业务的优先执行；有利于对外购部件实施质量控制，符合择优采购的原则；有利于公司开展业务，符合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建立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之上，交易双方在质量要求、赔偿问题、按时保质供货及交易结算等方面均有较高的信用作为保障。

（二）交易的公允性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其交易价格的确定遵循市场化原则，从而保证其公允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